

# 弥勒文化及其全球共享价值<sup>\*</sup>

魏道儒<sup>◎</sup>

**内容提要：**本文在论述弥勒文化的性质、特点和价值的基础上，提出了弥勒文化可以为全球共享的理念。本文认为，印度佛教中弥勒文化本质上是其整体教义的一种集萃、提炼和概括。中国弥勒文化更多加入了中国固有文化元素，使弥勒文化的内容更丰富，世俗化程度更高，国际适应性更强。在当今世界局势处于巨变时期，倡导全球共享弥勒文化中的重要思想和理念，有利于激发其他国家人民对中国文化的感情共鸣，有利于推进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

**关键词：**弥勒文化 全球共享 人类命运共同体

**作者简介：**魏道儒，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世界宗教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佛教研究中心主任。

我们所说的“弥勒文化”，指的是两千多年来中印两国人民围绕弥勒信仰创造的精神产品和物质产品。弥勒文化植根于古印度佛教文化，在中国传统文化的哺育、滋养下丰富发展起来，其崭新的内在精神和外在风貌主要在宁波奉化地区趋于完善。迄今为止，弥勒文化已经是中国传统文化中历史悠久、内涵丰富、具有世界意义的重要部分。我们在世界处于巨变时期考察、开发和弘扬这种古老的宗教文化，让其进一步鲜活起来，为推动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服务，为推动和谐世界建设服务，有着重要的价值和积极的意义。

## 一、印度弥勒文化的性质和特点

在 1800 多年的时间里，古印度佛教塑造的各种崇拜对象或信仰对象数量众多，不胜枚举。罗汉、菩萨和佛崇拜，是印度佛教的三大信仰体系，是最重要、最有影响的三部分信仰内容。其中，弥勒是最具有特殊性的一位。基于弥勒具有的与众不同的身份，弥勒信仰内涵的变化成为印度佛教教义发展的动态标志，弥勒文化成为从一个方面对古印度佛教教义的集萃、提炼和概括。

弥勒作为从早期佛教到大乘佛教的崇拜对象，最显著的特征在于：他在每一种信仰体系中都有显赫地位，这是任何罗汉、菩萨和佛都不具备的。首先，弥勒是释迦牟尼重要弟子，是早期佛教、部派佛教崇拜对象——罗汉之一。第二，弥勒是早期佛教中唯一被释迦牟尼认定为以后能够成佛的人。作为“未来佛”，弥勒自然进入了佛信仰体系。第三，弥勒是兜率天宫教主，是大乘佛教中排名靠前的大菩萨，自然进入了菩萨信仰体系。这样以来，弥勒不同于一般的罗汉、菩萨和佛，他是集罗汉、菩萨、未来佛三者于一身的一位综合性信仰对象、崇拜对象。这种三位一体的身份或功能，标志着他在佛信仰体系中的重要性、特殊性和不可替代性。正是弥勒的这些特点，决定了弥勒在整个佛教教义发展过程中所能起到的作用，决定了弥勒文化在整个印度佛教文化中所占据的地位。

佛教塑造的特定信仰对象是与相应的教义相联系的，是与相应的理论和实践相联系的，本质上是对某种特定教义的形象化表达。比如，罗汉信仰、佛祖信仰（一佛信仰）是与小乘佛教的理论和实践相联系的，菩萨和多佛信仰是与大乘佛教的教义相联系的。树立新的崇拜对象，或者重新塑造原有的崇拜对象，往往意味着创造新教义，提出新思想，建立新宗派，往往标志着佛教理论和实践的变革、

<sup>\*</sup> 2018 年 11 月 9 日中国国际发展知识中心、宁波市政府在宁波奉化召开“2018 中国开放论坛暨雪窦山全球智库论坛”，本文作者在论坛上发表了《弥勒文化，全球共享》的主题报告。本文是在主题报告基础上修改完成。

演进或丰富。弥勒所具有的三种身份叠加在一起的特性是任何其他崇拜对象所不具备的,这就意味着弥勒所表达的教义是超过任何其他崇拜对象的。我们考察从小乘佛教到大乘佛教各类经典的相关内容,就能清楚看到这种情况。

阿含类经典讲述了弥勒的三重身份,晚出的弥勒类经典<sup>①</sup>继承、充实和丰富了阿含类经典的相关内容。此后出现的非弥勒类大乘经典,包括般若、华严、法华、涅槃、唯识等,除了继承此前弥勒经典的相关内容之外,又重点把本类经典提出的新教义添加进去,从而把弥勒描述为佛教新理论的弘扬者和实践者。从这个意义上说,大乘佛教每一类经典提出新的理论和实践,实际上都是为弥勒信仰提供新内容。而这些新的内容,往往就是新教义的精华。我们以《华严经·入法界品》中记述的善财童子参见弥勒为例,就可以清楚这种情况。

《华严经》中讲的弥勒给善财童子所示现的境界,实际上就是华严佛国境界:

尔时善财,观察楼观。广大无量,犹如虚空。……于楼观内,具有百千诸妙楼观,不相障碍。……尔时善财,诸楼观中见一楼观,高广严饰,胜妙于前,包容三千大千世界,百亿阎浮提,百亿兜率天。<sup>②</sup>

善财凭借弥勒神通力见到的场景,就是《华严经》反复强调的多中包含一,一中包含多的境界,这是重重无尽的莲华藏世界海的境界,与一般弥勒经典中讲的兜率天宫景象完全不同。因此,在《华严经》中,弥勒菩萨最终示现的境界,就是华严境界;弥勒菩萨的一切作为,最终是为弘扬《华严经》的独特教义服务。从本质上说,《华严经》中的弥勒菩萨就是华严菩萨修行的展示者,宣传者,弘扬者。对于善财童子而言,弥勒就是教导他修华严菩萨行,深入法界,随顺法界的重要导师。

弥勒在这里弘扬的教义,正是《华严经》中最具创新意义的内容。其他类经典中记述弥勒的情况,也大体是这样的性质。这样一来,弥勒信仰就成为从一个方面对整个古印度佛教教义的集萃、提炼和概括,弥勒文化代表了印度佛教中最有影响、最有价值、最有生命力的那一部分内容。这就是印度佛教中弥勒信仰的特点,也是印度弥勒文化的特点。

## 二、中国弥勒文化的性质和特点

两千年来,在中国社会流行的众多佛教崇拜对象中,弥勒信仰是反映中国精神、中国风貌和中国特点最多的一种文化形态。

记载弥勒言行的经典从东汉开始传入中国,一直延续到唐代,持续影响着中国化弥勒信仰的演变。唐代之后虽然也有零星弥勒类经典传入,但是已经不再对中国弥勒文化的发展产生作用。截至隋唐时期,无论是在佛教界内部还是在社会各阶层民众中,弥勒信仰的流传时断时续,时兴时衰。就其信仰内容而言,主要是接受佛教译籍中的内容,弥勒是作为未来佛和兜率天宫中的佛教教义“决疑者”而受崇拜,中国本土的创造发挥并不多。自唐末五代开始,民间流传奉化布袋和尚契此为弥勒佛化身的说法,并且逐渐得到佛教界的公认。这个被社会各界信众接受的传说,本质上使弥勒信仰发生了颠覆性变化,并由此开启了从多方面塑造中国弥勒佛化身的过程。从《宋高僧传》开始,历经宋元明清,弥勒化身布袋和尚的塑造过程从来没有停止过。随着这种中国弥勒文化的不断充实、丰富和多途径演变,供奉其塑像的寺院越来越多。信众也越来越多。

总的说来,弥勒信仰传到中国之后,与中国固有文化结合,形成了有中国特色的弥勒文化。这种文化包括了三部分内容,其一,印度佛教中的固有内容,即相关汉译典籍中的内容。其二,中国本土文化中的内容,主要以儒家、道家和民间习俗的内容为主。其三,在中印文化交流互鉴的基础上创造

<sup>①</sup> 现存汉译弥勒类经典主要有后秦鸠摩罗什所译《弥勒下生成佛经》和《弥勒大成佛经》,刘宋沮渠京声所译《观弥勒上生兜率天经》。

<sup>②</sup> 《华严经》第59卷,《大正藏》第9册,第780页。

出的新内容。可以说,中国特色的弥勒文化是中印两种文化长期、全面、复杂、深入交流互鉴之后产生的文化结晶。与中国社会长期流行的众多佛教信仰对象相比较,以布袋和尚为弥勒化身的弥勒文化中更多蕴含了中华民族的精神资源,更多反映了中国人所推崇、向往、追求、期盼的人生观和价值观。

其一,中国化的弥勒佛是用中国禅宗理论塑造的,是中国禅学核心思想和基本精神的形象化体现。布袋和尚作为弥勒佛的化身,是一位已经开悟的禅师,他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无论多么平淡无奇,或者多么不可思议,都是觉悟的体现。这样的言行正是对禅宗基本精神的弘扬和阐释。布袋和尚的一首颂:“只个心心是佛,十方世界最灵物。纵横妙用可怜生,一切不如心真实。”<sup>①</sup>这就是要求把修心、净化心灵作为解脱的手段,把开发自我、完善自我作为成佛的途径。这样的内容不能说有关弥勒的译籍中完全没有,但其核心内容毕竟是中国人的创造。

其二,宣扬中国人推崇的处世态度、良好心态和优秀品质。以布袋和尚为外在形象的弥勒佛信仰,突出倡导豁达乐观、坦诚宽容、助人为乐的性格,倡导慈悲关爱,救苦救难,利乐众生的精神。这些内容既可以从佛教译籍中找到直接根据,也能从特有的宁波人文文化中,从儒家道家的文化中找到相同的精神元素。

其三,中华民族特有的审美情趣以及民族性格在弥勒文化中得到集中体现,这是在印度佛教中找不到根据的创造。在印度佛教中,无论是著名的罗汉还是菩萨,都有庄严相貌。尤其是佛,无论是现在佛还是过去佛、未来佛,都有异常法相,所谓三十二大人相,八十种好。诸佛因为具足无量功德而具有的相貌不但与凡人形成显著区别,与天神也完全不一样。然而,被供奉的中国弥勒佛不庄重的袒胸露乳、不严肃的张口大笑、不礼貌的箕踞而坐,都成为圣者的象征;疯癫的行为,无定的言语,都成了智慧、幽默、风趣、慈悲、度世的表现。这种在丑拙中显示美好,在诙谐中表现庄严,在揶揄中显露慈悲的巧妙艺术处理,都是中华民族固有的审美意识、审美标准、审美情趣的体现。诸如此类的内容,都是佛教弥勒类经典中所没有的,属于中国信众的创造。也正是运用中国固有的审美标准塑造出的弥勒形象,才为中国人欣然接受,喜闻乐见,顶礼膜拜。

### 三、中国化弥勒文化的广泛适应性与全球共享

经过中国文化变革、筛选、丰富之后的弥勒文化,比古印度原有的弥勒信仰内容更丰富多彩、适应性更强大,世俗化程度更高。在中国真正达到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程度。中国化的弥勒信仰充分表现了中华民族宽容、和善、智慧、幽默、快乐的精神,反映了中国人对现实人生的衷心热爱,对美好未来的殷切期盼。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这些充满正能量的精神内容远远超出了宗教信仰领域,在社会上发挥着维护家庭和睦、融洽邻里关系的作用,发挥着调节个人心理状态,提高精神生活质量的作用。在以契此为佛化身的中国弥勒文化广泛流行的一千多年时间里,很多人自认为从弥勒文化中找到了解脱智慧,汲取了知识营养,感受了心灵慰藉,提升了道德修养。

弥勒化身形象连同其中蕴含的优秀精神资源,在古代不仅逐渐流传到我国各族人民之中,而且逐渐传播到日本、韩国和东南亚许多地区,其强大的国际适应性逐渐表现出来。到了近代,弥勒文化弘扬到欧美,最近几十年来,弥勒文化真正传遍世界。特别是从2008年开始的十年来,以宁波奉化雪窦山为主要基地,弥勒文化的弘扬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势头,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十年来,雪窦山与四大洲5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文化互访交流活动,雪窦山中华弥勒文化“入驻”尼泊尔、柬埔寨等国家。弥勒形象被越来越多的外国友人所认同、所喜爱。弥勒化身被称为“欢喜佛”“快乐的中国人”;弥勒的笑脸被称作东方的“慈悲之笑”,与西方的“蒙娜丽莎微笑”可以相提并论;弥勒文化被誉为已经跃升为中国的“文化符号”。

在笑口常开的布袋和尚形象已经开始走向世界的时候,我们更应注意到,弥勒文化中蕴含的慈悲关爱、众生平等、宽容和平、和谐友善、豁达乐观等思想和理念,具有超越历史、超越国界、超越民

<sup>①</sup> 永明延寿:《宗镜录》卷19,《大正藏》第48册,第523页。

族的宝贵价值。开发、倡导、弘扬、宣传这些优秀的精神资源，有利于引起许多国家人民对中国文化的感情共鸣，有利于推进和谐世界建设，有利于推进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

### 第一，慈悲关爱观念

弥勒文化中的慈悲关爱情怀是浓厚的，贯彻到各个方面的。所谓“慈悲”，就是要求为他人排忧解难，解决困难，解决问题，消除痛苦，给予他人快乐、帮助和幸福。慈悲要求的是为他人着想，反对只为自己着想。这种慈悲关爱情怀，本质上是无条件的对他人的关注、帮助，是对他人利益、权利的承认，对自己义务、职责的履行。“慈悲”并不仅仅是良好愿望的体现，更重要的是达到自己目标，成就自己业绩的前提。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过程中，体现这种弥勒文化中蕴含的慈悲关爱理念，无疑具有积极的意义。有了这种慈悲关爱意识，才能不唯我独尊，不偏执极端，不封闭排他，不集聚仇恨，才能友好对待邻邦。慈悲关爱是不同国家人民交往中不可或缺的情怀，是实现不同宗教、不同民族、不同文明之间对话交流，互学互鉴过程中所应具有的情感，是世界各国和谐共存、携手并进，共同创造人类美好的未来的一个前提条件。只有具备了慈悲关爱情怀，才能实现各国人民之间的感情交流，心灵相通。

### 第二，众生平等观念

在各大宗教中，佛教突出强调众生平等，把平等观念贯彻到处理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的一切关系之中。“众生平等，无有高下”，是佛教最响亮的口号和行动。在弥勒文化中，更是以倡导信仰者和被信仰者的平等为重要的、突出的内容。弥勒从凡夫到佛弟子，到大乘菩萨，再到未来佛的过程，宣扬的是信仰者和信仰对象的平等，也就是人和神之间的平等。我们今天处理、看待、认识人与人，国家与国家、民族与民族之间的关系，当然应该体现平等的观念。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过程中，我们要倡导国家无论大小、贫富，无论处在什么样的发展阶段和水平，在国际上的地位都应该是平等的，都不应该划分优劣高下等级，不应该有某国优先或不优先的区分。因此，倡导弥勒文化中的平等理念，完全符合现代社会的价值观，对于协调国家关系，对于维护世界和平，具有十分积极的意义。

### 第三，宽容和平、和谐友善观念

中华民族的复兴，中国的崛起，以和平方式实现，已经不是宣传口号，而是历史的必然。随着人类社会文明的发展，“丛林法则”将会从人类社会发展中淡出，从处理国家、民族和宗教关系中淡出。实现国家的繁荣昌盛，人民的生活富裕的目标，应该通过发展生产力，通过创新科技、发展经济创造新财富达到，不是通过军事征服，暴力掠夺来达到。在这种历史发展阶段，弘扬弥勒文化中的宽容、和平、和谐、友善等观念，是十分重要和有价值的。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过程中，可以把弥勒文化中蕴含的这些观念贯彻到认识和处理国际事务中，最大限度的求同存异，更好地把国内发展与对外开放统一起来，把中国发展与世界发展联系起来，把中国人民利益同各国人民共同利益结合起来，不断扩大同各国的互利合作。以更加开放的姿态与各国同心协力，以合作促发展、以合作促安全，共同应对全球性挑战，努力为全球发展作出新贡献。

总之，当前国际形势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和平发展面临多元挑战，冷战思维、强权政治、单边主义、保护主义等明显抬头。在这种情况下，致力于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弘扬弥勒文化中的优秀传统精神资源，是十分有价值的。弥勒文化具有十分广泛的国际适应性，能够成为中国对外文化交流的使者。弥勒的外在形象和内在精神，可以成为中国文化让全球共享的精神资源。

(责任编辑 周广荣)